

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

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条款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如下：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二十七条 本规则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。本规则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有抵触时，以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为准。	第二十七条 本规则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执行。
2	第二十九条 本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修改亦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	第二十九条 本规则系《公司章程》的附件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修改亦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其他条款不变。

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